

本署檔號
OUR REF: EP710/D1/1/7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 話
TEL. NO.: 2417 6137
圖文傳真
FAX NO.: 2415 7191
網 址
HOMEPAGE: <http://www.epd.gov.hk>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Environmental Compliance Division
Regional Office (West)

8/F., Tsuen Wan Government Offices,
38 Sai Lau Kok Road,
Tsuen Wan, N.T.



環境保護署
環保法規管理科
區域辦事處(西)

荃灣西樓角路 38 號
荃灣政府合署八樓

新界 屯門
屯喜路 1 號
屯門政府合署 2 樓
屯門區議會主席
陳樹英議員

陳主席：

2020-2023 年屯門區議會第八及第九次會議
要求有關部門就屯門區內監控情況提交報告

謝謝邀請本署出席 2021 年 3 月 2 日的屯門區議會第八及第九次會議。

就題述議題，本署現隨函夾附書面回覆，因工作安排未能派員出席會議。如有任何查詢或需要進一步資料，歡迎隨時聯絡本署環境保護主任陳家威先生（電話：2417 6137）。

環境保護署署長

（ 陳家威



代行)

連附件

2021 年 2 月 25 日

副本（連附件）送：
屯門民政事務處區議會秘書處

要求有關部門就屯門區內監控情況提交報告

環境保護署的回覆

就屯門區議會有議員要求討論上述議題，環境保護署（環保署）的回覆如下：

為加強打擊非法棄置廢物，環保署在屯門區內公眾地方的非法棄置廢物地點，安裝監察攝錄系統，利用科技協助執法，發揮遙距監察及阻嚇非法棄置建築廢物活動的功能。就議員提出的具體問題，本署依次順序答覆如下：

回覆問題一

1. 環保署在 2019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期間，並無向第三方披露屯門區監察攝錄系統的錄像。
2. 環保署會不時檢視屯門區內各地點的非法棄置建築廢物情況，靈活調配各監察攝錄系統的覆蓋地點，以達致最大執法成效及阻嚇作用。按目前情況，本署沒有計劃在屯門區增加攝錄系統的數目，亦沒有收到相關持份者或居民團體的要求。

回覆問題二

1. 及 2. 於 2021 年 1 月，環保署在屯門區共配置 16 套監察攝錄系統，分別位於小冷水路、環保園、浩海街、浩發里、浩福街、建泰街、建發街及興才街，以打擊非法棄置廢物活動。
3. 現時環保署在屯門區的監察攝錄系統所採用的攝錄鏡頭，分別有“Camhi sony”及“HIKVISION”製造商的產品，解像度由 2 百萬至 4 百萬像素，均沒有配備人臉辨識功能。

4. 就監察攝錄系統的安裝及錄像的使用、存儲、處置及銷毀，環保署會嚴格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的規定及指引，採取適當的私隱及資料保安措施。所有錄像都會在無需保存或完成本署相關檢控程序後適時刪除。

環保署沒有授權予其他政府部門透過本署的攝錄系統實時監察非法棄置廢物地點的現況。若其他政府部門要求環保署提供錄影片段，本署會嚴格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原則，審視個別個案的要求，除非索取有關錄像的用途屬上述《條例》訂明的豁免範圍之內，包括用以罪行的防止或偵測用途，否則本署將不會考慮有關要求，並在有需要時尋求法律意見。

環境保護署
2021 年 2 月